附件：

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、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

第一条　根据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制定本标准和规定。

第二条　包装袋标准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1、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（PVC）塑料为制造原料；

2、聚乙烯（PE）包装袋正常使用时不得渗漏、破裂、穿孔；

3、最大容积为0.1m3, 大小和形状适中，便于搬运和配合周转箱（桶）盛装；

4、如果使用线型低密度聚乙烯（LLDPE）或低密度聚乙烯与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共混（LLDPE+LDPE）为原料，其最小公称厚度应为150μm；如果使用中密度或高密度聚乙烯（MDPE，HDPE），其最小公称厚度应为80μm；

5、包装袋的颜色为黄色，并有盛装医疗废物类型的文字说明，如盛装感染性废物，应在包装袋上加注“感染性废物”字样；

6、包装袋上应印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。

（二）技术性能要求

1、包装袋外观标准符合表一要求。

**表1　包装袋外观标准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指 标 |
| 划痕、气泡、穿孔、破裂 | 不允许 |
| 晶点、僵块 ＞2mm  　 　 ＜2mm分散度 | 不允许  ≤5个/10×10cm2 |
| 杂质 ＞0.6mm  　　 ＜0.6mm分散度 | 不允许  ≤2个/10×10cm2 |

2、包装袋物理机械性能符合表二要求

**表2　包装袋物理机械性能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指 标 | |
| LLDPE（LDPE+LLDPE） | HDPE（MDPE） |
| 拉伸强度（纵、横向）Mpa≥ | 20 | 25 |
| 断裂伸长率（纵、横向）%≥ | 450 | 250 |
| 落膘冲击质量（g） | 190 | 270 |
| 热封强度N/15mm≥ | 10 | 10 |

3、包装袋规格

（1）推荐采用筒状包装袋： 折径×长×厚（mm）：

450×500×0.15mm（LLDPE；LDPE+LLDPE）

450×500×0.08mm（HDPE；MDPE）

（2）当包装袋容积在0.1 m3范围内，包装袋规格可以根据用户要求确定。

（3）当用户有特殊要求，并且包装袋容积超过0.1 m3时，包装袋厚度应根据试验确定，保证包装袋防渗漏、防破裂、防穿孔，整体物理机械性能不低于表二要求。

第三条　利器盒标准

1、利器盒整体为硬制材料制成，密封，以保证利器盒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，盒内盛装的锐利器具不撒漏，利器盒一旦被封口，则无法在不破坏的情况下被再次打开；

2、利器盒能防刺穿，其盛装的注射器针头、破碎玻璃片等锐利器具不能刺穿利器盒；

3、满盛装量的利器盒从1.5m高处垂直跌落至水泥地面，连续3次，利器盒不会出现破裂、被刺穿等情况；

4、利器盒易于焚烧，不得使用聚氯乙烯（PVC）塑料作为制造原材料；

5、利器盒整体颜色为黄色，在盒体侧面注明“损伤性废物”；

6、利器盒上应印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；

7、利器盒规格尺寸可根据用户要求确定。

第四条　周转箱（桶）标准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1、周转箱整体为硬制材料，防液体渗漏，可一次性或多次重复使用；

2、多次重复使用的周转箱（桶）应能被快速消毒或清洗，并参照周转箱性能要求制造；

3、周转箱（桶）整体为黄色，外表面应印（喷）制本规定第五条确定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和文字说明。

（二）技术性能要求

周转箱的规格及性能应满足如下要求：

1、原料要求

周转箱箱体应选用高密度聚乙烯（HDPE）为原料采用注射工艺生产；箱体盖选用高密度聚乙烯与聚丙烯（PP）共混或专用料采用注射工艺生产。

2、外观要求

（1）箱体箱盖设密封槽，整体装配密闭。箱体与箱盖能牢固扣紧，扣紧后不分离；

（2）表面光滑平整，无裂损，不允许明显凹陷，边缘及端手无毛刺。浇口处不影响箱子平置。不允许≥2mm杂质存在；

（3）箱底、顶部有配合牙槽，具有防滑功能。

3、规格要求

推荐采用长方体周转箱：

长×宽×高（mm）=600×500×400

周转箱（桶）规格也可根据用户要求制造。

4、物理机械性能

（1）箱底承重：变形量下弯不超过10mm。

（2）收缩变形率：箱体对角线变化率不大于1.0%。

（3）跌落强度：常温下负重20kg的试样从1.5m高度垂直跌落至水泥地面，连续三次，不允许产生裂纹。

（4）堆码强度：空箱口部向上平置，加载平板与重物的总质量为250kg，承压72h，箱体高度变化率不大于2.0%。

（5）悬挂强度：常温下钓钩钩住箱体端手部位，钓绳夹角为60°±30°为，箱体均匀负重60kg，平稳吊起离开地面10分钟后放下，试样不允许产生裂纹。

（三）一次性使用的周转箱可以不遵守本条（二）技术性能要求，但其防破裂、挤压等性能指标应能满足医疗废物周转运送的要求。

第五条 医疗废物专用警示标识如下图：



医疗废物

MEDICAL WASTE